



##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刘鸿雁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报告。刘鸿雁先生因任职单位的相关要求规定，须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生效后刘鸿雁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刘鸿雁先生在任期内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刘鸿雁先生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公司将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刘鸿雁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刘鸿雁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月26日